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盐审服管发〔2022〕23 号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 20 万吨废油处置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宁夏圣亚利化工有限公司：

你单位《宁夏圣亚利化工有限公司关于报送 20 万吨废油处置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查审批的请示》（宁圣司发〔2022〕03 号）收悉。我局委托盐池县水务局组织专家对《宁夏圣亚利化工有限公司关于报送 20 万吨废油处置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提出审查意见（见附件）。经研究，基本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项目概况

宁夏圣亚利化工有限公司关于报送20万吨废油处置升级改造
项目位于盐池县大水坑镇，属扩建项目，地理位置：东经
107°00'85"，北纬37°43'87"。主要建设内容为油泥原料池、固体污
泥存放场、罐区、污泥处理装置区、废机油生产装置区、污水收
集及处理区、辅助生产设施及管理办公设施等，本项目由防爆生
产区、非防爆生产区、辅助生产设施区及办公区组成。项目总
占地12.5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建设期总挖方3.57万m³，填方3.52
万m³，弃方0.05万m³。项目总投资33631.3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7982.8万元，项目于2021年11月开工，计划于2022年9月完工，总
工期11个月。

二、项目建设总体要求

（一）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

（二）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执行北方风沙区水土流失防治
指标值一级标准。

（三）基本同意本阶段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2.5hm²。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项目区
地处生态脆弱区，工程建设应优化施工组织和工艺，减少地表扰
动和植被损坏，加强预防、治理措施。

（五）同意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依据及方法，基本同意水
土保持方案总投资 118.5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29.94 万元，
植物措施投资 20.11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25.15 万元，独立费用 25.3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1.99 万元。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和方法。

三、你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的，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控制在用地范围内，尤其是施工机械进出施工场地时，要安排有序，禁止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在工程施工中应加强对施工单位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及时布设临时防护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

（三）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按规定向盐池县水务局提交监测实施方案、季度报表及总结报告。

（四）落实并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五）工程开工前将水土保持工作管理机构负责人、联系人和落实的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报盐池县水务局，并定期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接受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六）本项目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应及时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

保持措施如需作出重大变更的，必须报我局批准。

四、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

你单位要严格按照《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的规定，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及时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严格执行验收、公示、报备程序。

附件：《宁夏圣亚利化工有限公司关于报送 20 万吨废油处置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2 年 1 月 1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水务局。

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2 年 1 月 18 日印发

20 万吨废油处置升级改造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

20万吨废油处置升级改造项目位于宁夏盐池县大水坑镇，为扩建项目。2021年7月，盐池县审批服务管理局对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2020-640323-77-03-012287）。主要建设内容为：油泥原料池、固体污泥存放场、罐区、污泥处理装置区、废机油生产装置区，污水收集及处理区、辅助生产设施及管理办公设施等。

项目总占地12.5hm²，均为永久占地。施工期土石方挖方总量3.57万m³，填方量3.52万m³，弃方0.05万m³。项目总投资33631.3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7982.8万元。项目于2021年11月开工，于2022年9月完工，工期11个月。

项目所属区域地貌类型为缓坡丘陵区，气候类型属中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均气温8.3℃，多年平均降水量290mm，风速2.6m/s。土壤类型为灰钙土、风沙土，植被类型为人工植被。项目区水土流失以中度风力侵蚀为主，土壤侵蚀模数为3000t/km²·a，项目区属黄河多沙粗沙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及宁夏回族自治区区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1000t/km²·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有关规定，盐池县水务局于2021年11月20日主持召开了《20万吨废油处置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方案”）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宁夏圣亚利化工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宁夏信利汇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和专家观看了现场影像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该

项目前期工作、工程概况的介绍，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方案报告书内容的汇报。经过质询、讨论与评审，形成以下审查意见：

一、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结论。

（二）基本同意对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及施工工艺与方法等的分析与评价。

（三）基本同意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的评价。

二、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

同意本阶段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2.5hm²。

三、水土流失预测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内容、时段和方法。经预测，项目建设扰动、损坏原地貌面积 11.99hm²，可能造成新增水土流失量 883.92t。建设期为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重点时段，防爆生产区、非防爆生产区、辅助生产设施区是本项目新增水土流失的主要区域。

四、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执行北方风沙区一级标准，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的防治指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0%，土壤流失控制比 0.8，渣土防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5%，林草覆盖率 15%。

五、防治分区及措施总体布局

（一）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为防爆生产区、非防爆生产区、辅助生产设施区、办公区 4 个防治分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总体布局。

六、分区防治措施布局

基本同意各分区防治措施，各分区防治措施如下：

（1）防爆生产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48hm²，边坡防护 146m²；
植物措施：栽植乔木 203 株，人工种草 4800m²；
临时措施：洒水降尘 2670m³，防尘网苫盖 13350m²，彩钢板拦挡 1510m²；

（2）非防爆生产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48hm²，边坡防护 1182m²；
植物措施：栽植乔木 180 株，灌木 120 株，人工种草 5800m²；
临时措施：洒水降尘 2475m³，防尘网苫盖 9250m²，彩钢板拦挡 1028m²；

（3）辅助生产设施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38hm²，边坡防护 680m²；
植物措施：栽植乔木 127 株，人工种草 0.38hm²；
临时措施：洒水降尘 1605m³，防尘网苫盖 6600m²，彩钢板拦挡 350m²；

（4）办公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11hm²，透水铺装 1815m²；
植物措施：栽植乔木 73 株，灌木 325 株，人工种草 0.11hm²；
临时措施：防尘网苫盖 2300m²，彩钢板拦挡 280m²；

七、水土保持组织设计

同意水土保持施工组织及进度安排。

八、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概算方法、编制依据，同意水土保持总投资 118.5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29.94 元，植物措施 20.11 元，临时措施 25.15 万元，独立费用 25.34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监测费 14.93 万

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11.99 万元。

九、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后, 建设区水土流失可基本得到控制, 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改善。

十、“方案”需要修改、补充的内容

1. 完善综合说明, 项目布局及项目组成、施工组织等基本情况;
2. 完善项目水土保持评价的相关内容;
3. 复核水土流失预测结果, 完善预测结论;
4. 完善水土保持措施布局, 优化植物措施设计;
5. 复核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单价分析与总投资;
6. 完善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典型设计等相关图件。

综上所述, 专家认为本方案编制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和要求, 基本同意通过审查, 经补充、修改完善后上报审批。

专家组组长: 孙明

复审专家: 付健宁

2021年12月27日